

# 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梁河县烤房提质增效 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县农业农村局：

《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上报梁河县烤房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梁农请〔2025〕5号，以下简称《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请示》。

二、同意《梁河县烤房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资金来源为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资金980万元(其中，项目建安费736.33万元，按照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提取1%项目管理费9.8万元，用于支付第三方费用)。项目实施地点为芒东镇、勐养镇、九保乡、曩宋乡、河西乡。

**项目实施内容如下：**

1.建设安装工程。新建烤房11个点共110座，其中：勐养镇新芒东19座，勐养镇弄坎3座，勐养镇户养3座，勐养镇芒回10座，勐养镇硝塘5座，芒东镇翁冷丙那7座，芒东镇户那13座，九保乡安乐5座，九保乡勐宋20座，河西乡芒杏10座，曩宋乡马茂村15座；新建烤烟房配电室5座；建设配套燃料房440 m<sup>2</sup>(钢架结构)；10kW外部电力配套1项。

2.设备配置。采购配套内置生物质燃烧机110套；采购9.5 cm×138 cm烟夹2.5万个；采购配套发电机8套。

三、县农业农村局要按照有关要求，做好项目资金管理使

用并按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实施，严禁挤占、挪用资金，严禁无故变更施工设计和施工内容，确保工程在计划内有序完工。芒东镇、勐养镇、九保乡、曩宋乡、河西乡要积极配合项目实施单位有序实施项目。县财政局要按照有关要求，做好资金监督管理。

2025年1月10日